

诺里斯 文集

麦克梯格

徐汝椿译

McTeague

上海译文出版社

诺里斯文集

麦克梯格

——旧金山故事

徐汝椿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Frank Norris
MCTEAGUE
A Story of San Francisco

诺里斯文集
麦克梯格
——旧金山故事
[美]弗兰克·诺里斯 著
徐汝椿 译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文华新技术公司排版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2.375 插页 7 字数 275,000

2000年4月第1版 2000年4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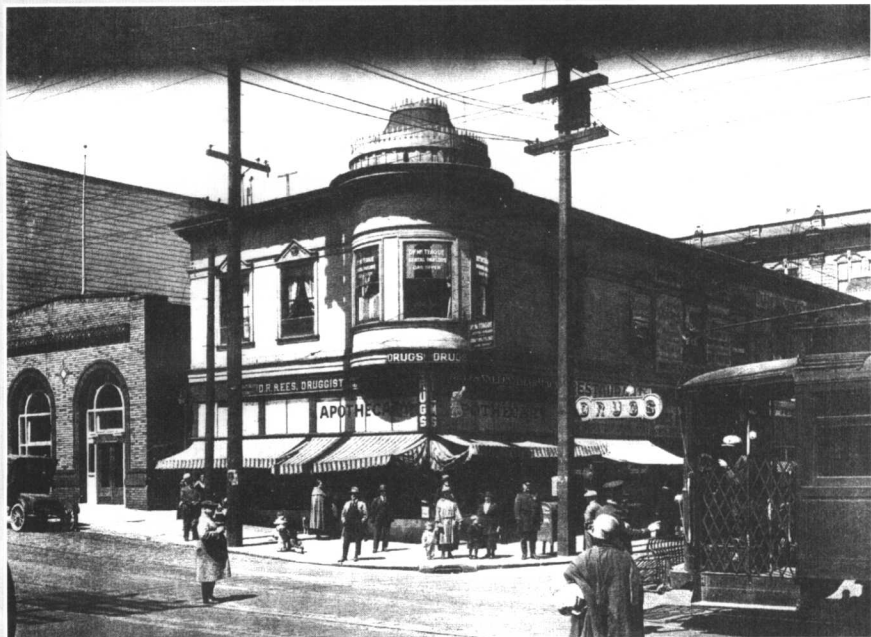
印数：0,001—4,000册

ISBN 7-5327-2134-5/I·1257

定价：20.10元



诺里斯学生时期造像



旧金山的波克街，麦克梯格的“牙医馆”所在地。



麦克梯格和好友马革士。



麦克梯格第一次为屈丽娜治牙。



屈丽娜梳理一头美发，想念着麦克梯格。



两人成婚。



婚宴——足足吃了两个小时。



葛兰尼斯老头和贝格小姐——相敬如宾。



老头和贝格小姐终于在他房中互诉衷曲。



清洁工玛丽亚向麦克梯格和屈丽娜兜售彩票。



收破烂的犹太人茄科夫要玛丽亚讲她父母曾拥有的全套金餐具。



屈丽娜在数金币。



麦克梯格打妻子。



麦克梯格杀妻。



麦克梯格杀死了马革士，但两人仍在死亡谷荒漠中被铐在一起。

献 给
哈 佛 大 学
的
刘·埃·盖茨*

译 本 序

早在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斯蒂芬·克兰(1871—1900)的《神女玛姬》(1893年)^①、弗兰克·诺里斯(1870—1902)的《麦克梯格》(1899年)、弗兰克·诺里斯推荐出版的西奥多·德莱塞(1871—1945)的《嘉莉妹妹》(1900年)相继问世,为美国文学开创了新纪元,既掀起了自然主义,又铺平了现实主义的道路。

《麦克梯格》,副题为《旧金山故事》,是弗兰克·诺里斯最先动笔创作的一部长篇小说,始于1891或1892年,竣于1897年——当时他不过二十七岁。

这位富家子弟,全名为本杰明·弗兰克林·诺里斯,1870年3月5日生于芝加哥。父亲是珠宝批发商,后成百万富翁。母亲出身新英格兰世家,曾任教师,婚前为舞台名演员,从小培养儿子的文学趣味,经常朗读狄更斯、司各特、白朗宁等名家著作。而父亲则望子继承其业,夫妇日后反目离异,这可能也是原因之一。弗兰克倒是不负母亲期望,终于在文学创作上开辟天地。他的幼弟查尔斯·吉尔曼·诺里斯(1881—1945),后也成为作家,

① 旧金山《波浪》周刊曾于1896年7月4日一期上发表过一篇文章评论斯蒂芬·克兰的《神女玛姬》及其姐妹篇《乔治的母亲》。据《弗兰克·诺里斯》传记作者弗兰克林·华格所说,该书评似出诸诺里斯之手。

著有《盐》、《面包》、《种子》、《燧石》等通俗小说；妻子凯瑟琳·诺里斯(1880—1966)，也是作家，专写悲欢离合的言情小说，中篇小说《母亲》当年印数达一百多万册。

1885年秋，弗兰克·诺里斯随父母迁居旧金山，进男童高中攻读，后转入哈佛大学的预备学校——贝尔芒学校。在校内参加一次球赛时不慎伤臂，停学休养，乘机在浮吉尔·威廉士主办的美术学院学习。他父母发现他有绘画才能，隔年，趁全家欧洲旅行时，将他送入巴黎的居理安学院，他便随布格洛(1825—1905)和勒费弗尔(1836—1912)等法国名画家学画。

时隔不久，他对绘画兴趣日渐减少，转而热中于中世纪骑士故事；他虽曾勾出《克勒西一战》^①的草图，却没有正式动手，反而一头钻进写作之中。据查尔斯·诺里斯在1941年柯尔特版《麦克梯格》的序文中所说，当时弗兰克曾用铅笔在一厚本黑封面空白簿上写过法国第三共和前的革命战争插曲，还画了不少战争场面的插图。其后，又受《弗鲁瓦萨尔编年史》^②的启发，试写过一部长篇小说，名《罗贝尔·达图瓦》，又配上中世纪骑士贵妇等大量插图。这可以说是他最早的创作尝试。至于他发表的头一篇文章，则是他当时写出的一篇有关甲冑史的短文——《钢冑》，由他母亲送交《旧金山纪事报》，登载在1889年3月31日报上，但未具名。

1889年，弗兰克·诺里斯返回旧金山，一边补习功课，准备投考柏克莱的加州大学，一边埋头创作，仿照司各特的诗歌韵律，写了部三篇章叙事诗《伊弗内尔——封建法国传奇》，还画了

① 英法百年战争时，英国在法国北部克勒西村大败法军，时为1346年。

② 法国编年史家尚·弗鲁瓦萨尔(1337?—1410?)所编写的1326—1400年的英法两国历史。

插图。

他在加州大学进的是文学院，读的是英文、法文和历史，过的是有钱大学生的优闲生活，此外就是读“闲书”，搞创作。学生刊物《西方》里，有他的文章；旧金山出版的《波浪》周刊和《横贯大陆月刊》等杂志中，也有他的《笼中困狮》等深受理查德·哈定·戴维斯(1864—1916)和拉迪亚德·吉卜林(1865—1936)影响的短篇小说。他的《伊弗内尔》也在1891年圣诞节时，靠他母亲出资辅助，由费城李宾考特出版社出了插图本。

他在加州大学的四年时间一晃而过，由于当初入学考试中的数学一门一再考不及格，他没有取得任何学位。当时他父母已由法院判定正式离婚，他父亲可能因他拒绝从商，只肯赡养他母亲和查尔斯。幸而有他母亲的资助，他才能遂愿，转入哈佛大学进修一年。

从1894年秋开始的一年时间内，他在哈佛大学主修法文，另外还选了写作一课——“英文22”。任课老师是刘易士·爱德华兹·盖茨(1860—1924)，他规定学生作文一日一篇，题材自选。根据现存资料，弗兰克·诺里斯在班上曾交过八九篇短文，都是跟《麦克梯格》一书有关的，最后一篇，即1895年3月8日的那一篇，写的正是《麦克梯格》的故事梗概：——

“麦克梯格是住宅区一商业街上的三四流牙医生，娶一幼稚园教师屈丽娜为妻。婚后三两年，厄运临门。麦克梯格因无毕业文凭，不能开业行医，从此饮酒无度。屈丽娜长期来一人工作维持生活，后也失业。不久家道败落，贫苦不堪。麦克梯格愈来愈恶，终于杀妻。逃回早年生活过的矿上。事发，再逃。妄想逃越亚利桑那州沙漠地带。结果为一县

警追捕。当地远离人迹，麦克梯格决定反抗，击毙县警，正拟逃奔，却发现在搏斗中县警已将手铐同他一起铐上。他跟死尸铐在一起，求援无方。”

他的短文篇篇都经助教审阅，并加评语。这篇的评语为“令人毛骨悚然”。但盖茨对他的一般写作才能颇为欣赏，他凭生活体验而写出实地观察的结果，正合盖茨的要求，盖茨认为他写《麦克梯格》的几篇有生活有体验，写得有声有色。对他笔下的《范多弗与野兽》却极其反感，甚至直到1914年《范多弗与野兽》准备出版前，盖茨都不允查尔斯·诺里斯所请，拒不作序。

1895年，弗兰克·诺里斯带着一部写竣的《范多弗与野兽》手稿和未完成的《麦克梯格》，返回旧金山。不久去非洲旅游，仍然靠的是母亲的资助，他一方面打算到那里搜集材料搞创作，另一方面也同《旧金山纪事报》订约报道英国人为扩张势力在南非与布尔人的冲突。同年年底，他到达南非约翰内斯堡时，正逢“詹姆逊侵袭”^①，侵袭失败，他虽未参战，却因参加詹姆逊属下的志愿军，为布尔政府勒令出境。他带了不久前染上的“非洲热病”，回旧金山老家，后转往内华达山北斗七星矿上，到大学朋友西摩·沃特豪斯家休养。1897年10月，又重去沃特豪斯家作客，再次实地体验矿上生活，补写了《麦克梯格》的最后三章，修改润饰了几章后，终于完成他称之为他的最佳小说——《麦克梯格——旧金山故事》。

这以前，他已决心自立，成一专业作家。1896年4月起，进

① 詹姆逊(1853—1917)是当时英国在南非马绍纳兰的行政官，为助英人为主的殖民者推翻当地布尔人的政府，于1895年底发动侵袭。失败后被送往英国受审判刑。这次侵袭遂被称为“詹姆逊侵袭”。